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锆业

公告编号：2019-054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锆业	股票代码	0024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洪国	张鑫昌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 666 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 666 号	
电话	0871-65955312	0871- 65955973	
电子信箱	jinhongguo@sino-ge.com	zhangxinchang@sino-g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9,643,024.72	200,200,195.46	1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44,775.56	7,616,960.32	-20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81,198.96	1,433,565.79	-9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822,552.01	-25,547,262.60	-24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12	-20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12	-20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51%	-1.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35,596,442.89	1,911,270,181.21	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9,947,336.14	1,491,651,837.56	-0.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7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89,579,232		质押	39,000,000
					冻结	36,504,000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41,079,168		质押	15,600,000
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	国有法人	5.89%	38,475,846			
吴红平	境内自然人	1.78%	11,627,876	8,720,907	质押	5,930,000
区国辉	境内自然人	1.55%	10,107,61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5%	10,101,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000,000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785,233			
周晓莉	境内自然人	0.29%	1,900,000			
农美丽	境内自然人	0.29%	1,875,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区国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613,098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94,516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0,107,614 股；公司股东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785,233 股；公司股东农美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54,1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21,00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875,1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组织生产管理、有效降低生产运营成本，主要下游产品产销量下降。公司及子公司共生产区熔锆锭21.45吨，生产红外级锆产品折合锆金属量2.14吨，生产太阳能电池用锆单晶片2.67万片（折合4寸计算），生产光纤四氯化锆8.27吨，生产砷化镓单晶片4.17万片（折合4寸计算）。

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9,643,024.72	200,200,195.46	14.71
营业成本	198,648,564.44	150,498,201.85	31.99
营业利润	-9,090,238.60	7,965,336.59	-214.12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244,775.56	7,616,960.32	-208.2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681,198.96	1,433,565.79	-984.59

增减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22,964.30万元，较上年同期的20,020.02万元增加2,944.28万元，增长率14.71%，主要原因系：1）本期贸易业务收入实现3,576.73万元，上年同期为零，扣除贸易业务收入后主营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32.45万元，降低率3.16%；其中：锆材料级产品增长了87.76%，红外级锆产品下降了56.31%，光伏级锆产品下降了72.60%，光纤级锆产品下降22.25%等；总体由于锆材料级产品销售量增加而增加的营业收入合计2,688.63万元；2）主营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其中：区熔锆价格下降25.94%，红外锆产品价格下降14.22%等，由于产品价格下降而减少的营业收入合计3,321.08万元；

2、本期营业成本19,864.86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5,049.82万元增加4,815.04万元，增长率31.99%，

主要原因系：1) 贸易业务成本支出3,574.47万元，上年同期为零；扣除贸易业务成本后主营产品的营业成本同比上升1,240.57万元，上升率8.24%；其中：主要产品的销量同比增加，由于销售量增加而增加的营业成本合计1,433.07万元；2) 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外购锗原料价格也随之下降，产品单位成本同比下降，由于单位成本下降而减少的营业成本合计192.50万元；

3、本期营业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705.56万元、1,586.17万元，降低率分别为214.12%、208.24%，主要原因系本期主营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32.45万元，主营产品的营业成本同比上升1,240.57万元，本期综合毛利率为13.50%，同比上期的24.83%下降了11.33个百分点所致。

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08.24%、984.59%，主要原因系：本期由于精深加工产品产销率同比下降，实现的净利润为-906.61万元，同比上年的728.96万元，同比下降224.37%所致。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7号、8号、9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均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3月27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	说明1)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	说明2)
2019年5月9日、16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分别自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2019年1月1日至上述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	说明3)

说明1)：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合并报表

报表项目	于2018年12月31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23,195,941.89	-836,262.95	22,359,678.94
其他应收款	9,773,013.44	-3,714,355.08	6,058,65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4,463.50	682,592.71	21,657,056.21
未分配利润	423,314,791.11	-3,868,025.32	419,446,765.79

母公司报表

报表项目	于2018年12月31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5,650,609.46	-868,555.10	64,782,05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7,290.31	130,283.27	10,357,573.58
未分配利润	458,858,117.62	-738,271.83	458,119,845.79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于2019年1月1日，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重新计量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了年初留存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于2019年1月1日，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影响减少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应收票据836,262.95元，影响减少年初其他应收款3,714,355.08元；相应增加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682,592.71元，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3,868,025.32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于2019年1月1日，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影响减少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年初其他应收款868,555.10元；相应增加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130,283.27元，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738,271.83元。

说明2)：本公司执行该通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没有影响。

说明3)：本公司2019年没有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没有发生债务重组，该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2 日，云南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2、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4,000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临沧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019 年 05 月 06 日，云南临沧鑫圆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5.12 万元收购自然人黄兴检先生对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 45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40 万元，占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 90%。

2019 年 6 月 20 日，完成了上述 90%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上述子公司云南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临沧鑫圆锆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包文东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